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合春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首创证券作为厦门合春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生产经营	停产、主要业务陷入停顿	是
3	其他	其他（公司实际控制人备用金使用的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风险

根据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05,677,763.80 元，实收股本为 30,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主营业务停滞风险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主营业务停滞，导致 2024 年 1 月至 6 月份营业收入较小，公司目前新业务转型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3、 公司实际控制人备用金使用的风险

主办券商在进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核查过程中，发现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存在 500,000.00 元备用金。公司表示，该笔款项主要是公司向实际控制人苏桂强支付备用金用于采购茶农茶叶所需使用，后期因市场变化等原因，采购未能如期完成，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苏桂强已将上述 500,000.00 元归还公司。主办券商认为，该笔资金的性质存在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若公司经营状况不能改善，存在一定的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首创证券已经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及时发布风险提示公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首创证券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合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厦门合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合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